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gzhou Guangling District Taihe Rural Micro-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及按照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審閱及評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預期將錄得稅後虧損介乎約人民幣9.0百萬元至人民幣12.0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稅後溢利約人民幣4.6百萬元。造成業績變動的主要原因是：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51.9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0.5百萬元)，計提減值虧損準備約人民幣51.6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9百萬元)。利息收入減少及計提減值虧損準備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2022年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當地經濟持續的不利影響，進而對於房地產及建築行業產生影響，並導致本公司客戶拖欠償還貸款增加；及

(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產生員工成本約人民幣2.5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5百萬元)，市場行銷費用約人民幣1.9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在2022年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彼等提供線上平台利用技術連接消費者和商家，並提供汽車服務，包括加油、保養、清潔和維修，以滿足車主的不同服務需求。本公司附屬公司為業務發展增加了人力成本以及用於獲取新客戶和拓展產品的市場行銷和推廣活動的支出，導致本公司附屬公司在年內出現階段性虧損。

為此，本集團已根據經濟形勢加強貸款減值損失撥備，加大力度撇銷不良貸款，並將努力確保本公司附屬公司新業務相關的開支與其業務增長相適配，從而最大程度上保障股東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正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之資料乃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及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有關資料並未經核數師審核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亦可能會作進一步調整或修改。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預期將於2023年3月底刊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中披露的財務資料如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概以全年業績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
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柏萬林

中國，揚州，2023年3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柏萬林先生、柏莉女士及周吟青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柏年斌先生及左玉潮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振強先生、吳賢坤先生及陳素權先生。